

修辞学教程

张 静 郑远汉 主编



河南教育出版社

香港文化教育出版社

修 辞 学 教 程

张 静 郑远汉 主编

河南教育出版社 香港文化教育出版社

修辞学教程

张 静 郑运汉 主编

责任编辑 宋士杰

河南教育出版社出版
香港文化教育出版社

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168毫米 32开本 10.875印张 248千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90年 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册

ISBN7-5347-0586-X/H·2

定价

4.40元

说 明

中国修辞学会决定编一部汉语修辞教材，以应高等学校有关系科修辞教学之需。我们接受委托，于1983年正式动手编写，1985年草成初稿，定名为《修辞学教程》。参加初稿工作的有：张静（河南省教委）、郑远汉（武汉大学）、吴启主（湖南师大）、柴春华（郑州大学）、黄汉生（中国人民大学）、濮侃（华东师大）。

从动手写初稿，到决定交出版社正式出版，这中间经过了好几年，从写成初稿算起，也有三年。修辞研究在向前发展，编者也有一些新的认识，需要对稿子作一番认真的修改和必要的补充，因此大部分章节又作了较大改动。尽管如此，本教程仍难免有不足或不妥之处，请读者提出意见，以后有机会再作修订。

编者

1988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修辞概述..... (1)

一 修辞的性质..... (1)

二 修辞的原则..... (4)

三 修辞的途径..... (8)

四 修辞的目的..... (13)

第二节 修辞学概述..... (18)

一 修辞学的对象和任务..... (18)

二 修辞学的性质..... (22)

三 修辞学与语体..... (28)

第二章 词语的锤炼 (34)

第一节 词语意义的锤炼..... (34)

一 正确掌握词语的意义..... (34)

二 利用词语的同义关系..... (42)

三 利用词语的反义关系..... (48)

四 语义模糊与模糊语义的利用..... (52)

第二节 词语声音的配合..... (60)

一 声、韵、调的配合..... (62)

二 音节、顿歇的安排..... (74)

三 摹声与谐音..... (95)

第三章 句式的选择	(99)
第一节 成分位次的不同安排	(100)
一 位次安排不同的同义句式	(102)
二 位次安排不同的表达效果	(113)
第二节 句子语气的不同变化	(120)
一 陈述、祈使、感叹同疑问式变换	(120)
二 肯定式与否定式的变换	(124)
第三节 结构的松紧分合	(130)
一 紧凑型结构的类型和作用	(131)
二 舒缓型结构的类型和作用	(135)
第四章 篇章的组织	(141)
第一节 概说	(141)
一 篇章是修辞学的对象	(141)
二 篇章结构有一定的格局	(144)
三 篇章修辞的内容	(145)
第二节 篇章结构的基本要求	(147)
一 有中心	(147)
二 有层次	(149)
三 有照应	(153)
四 有轻重	(156)
五 有变化	(158)
第三节 段的组织	(166)
一 段落的划分	(167)
二 段落的种类	(171)
三 段落的内部关系	(177)

第四节 篇的组织	(185)
一 篇章的格局	(185)
二 篇章的开头	(188)
三 篇章的结尾	(197)
四 篇章内部的意义关系	(204)
第五章 辞格的运用	(210)
第一节 辞格和辞格研究	(210)
一 什么是辞格	(210)
二 辞格的研究	(213)
第二节 比喻和起兴	(218)
一 比喻	(218)
二 起兴	(230)
第三节 比拟和夸张	(239)
一 比拟	(239)
二 夸张	(249)
第四节 借代	(258)
一 借代的构成	(258)
二 借代的类型	(261)
三 借代的应用	(269)
四 借代与借喻的联系和区别	(273)
第五节 精警和婉曲	(277)
一 精警	(277)
二 婉曲	(283)
第六节 换义、易色、转类	(286)
一 换义	(286)

二 易色.....	(290)
三 转类.....	(293)
第七节 拈连和移就.....	(294)
一 拈连.....	(294)
二 移就.....	(298)
第八节 析字、拆词、仿词.....	(300)
一 析字.....	(300)
二 拆词.....	(302)
三 仿词.....	(305)
〔附〕 汉语修辞学简史	(307)
一 我国古代修辞理论研究.....	(307)
二 我国现代修辞学研究.....	(321)
三 我国当代修辞学研究.....	(331)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修辞概述

一 修辞的性质

“修辞”，有时指修辞行为或修辞现象，有时指修辞学科（修辞学）。本节所讨论的是前一种涵义的“修辞”。

即使是修辞行为或修辞现象这种涵义的“修辞”，历来的理解也不尽一致。“修”和“辞”原来各是一个词，这两个词连在一起用，最早见于《易经》。《易·文言》有“修辞立其诚”这样的话。这里的“修辞”是什么意思？唐孔颖达说：“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者，辞谓文教，诚谓诚实也；外则修理文教，内则立其诚实，内外相成，则有功业可居，故云居业也。”这是一种理解，把修辞理解为修理文教。这种理解，与我们今天所讲的修辞相去甚远。宋文天祥说：“修辞者，谨飭其辞也。辞之不可以妄发，则谨飭之故。修辞所以立其诚，诚即上面忠信字。”“辞之义有二：发于言则为言辞，发于文则为文辞。”（文天祥的话见他的《西涧书院释攥讲义》）这又是一种理解，把“修”解释为谨飭，把“辞”解释为言辞或文辞。这种理解，与我们今天所讲的修辞就比较接近了，至少是字面的理解接近。

《文心雕龙》有三处将“修”“辞”二字连在一起用——

“建言修辞，鲜克宗经”（《宗经》篇），“及乎春秋大夫，则修辞聘会”（《才略》篇），“国侨以修辞扞郑”（《才略》篇）。这三处，修、辞二字虽连用在一起，仍不难看出是两个词，“辞”是言辞或文辞，“修”大抵是修饰、修整的意思。

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中，总结了前人对“修辞”的理解和用法，指出这两个字“大体各可分为广狭两义：（甲）狭义，以为修当作修饰解，辞当作文辞解，修辞就是修饰文辞；（乙）广义，以为修当作调整或适用解，辞当作语辞解，修辞就是调整或适用语辞。”

现在“修辞”是一个合成词，又是一个科学术语——修辞学科的术语，因此，只照作为语词的涵义来理解，特别是只照其词素义来理解，那是不够的，不准确的。需要对“修辞”这个名词术语作界说或下定义。

《现代汉语词典》作的界说是：“修饰文字词句，运用各种表现方式，使语言表达得准确、鲜明而生动有力。”

《辞海》（1979年修订本）下的定义是：“依据题旨情境，运用各种语文材料、各种表现手法，恰当地表现写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一种活动。”

两家的解说不尽相同，但都是把“修辞”作为一个术语来解释的，对于修辞研究和修辞教学来说，这样解释比起简单的字面理解更具有实际意义。作为定义来要求，《辞海》的解说周密一些，不过《现代汉语词典》的提法也有特点。

两家的解说都表明了修辞的性质——修辞是一种言语行为，一种言语活动，旨在“使语言表达得准确、鲜明而生动有力”的言语行为，或者说旨在“恰当地表现写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一种活动”。

能表达人们思想感情的手段或活动很多。艺术都可以表达人的思想感情，绘画通过画笔，音乐凭借曲谱，不是言语手段、言语活动，因而不是修辞。旗语、信号灯等能表达一定的思想，传递一定的信息，人们的动作、面部表情等也往往可以表达一定的思想感情，这些都不是言语行为，有的只不过是言语的伴随因素，所以也谈不上修辞。

越剧艺术片《红楼梦》中，导演以不同镜头交替出现的方法，将宝玉娶宝钗的热烈欢庆场面同黛玉悲痛欲绝、人命危浅的凄凉情景对照，使悲者尤显其悲，有很好的艺术效果。这是对比或对照，却是艺术手法，而不是修辞，修辞中的对照辞格不能收纳不属于言语行为的内容。

认清修辞的性质，把那些不属于修辞的，特别是那些也能表达思想感情而不属于修辞的行为或活动区别开来，不能任意扩大修辞的范围。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认清修辞的性质，不至于对大量的广泛的修辞行为、修辞活动视而不见。实际存在的问题是，后者比前者严重。有这样一种偏见，以为修辞就是言辞华美，就是选用漂亮的形容词或修辞格。这是对修辞性质的极片面的认识，大大缩小了修辞的范围。实际情形是，只要你开口讲话、动笔写文章，你就在运用语言，而运用语言的过程也就是进行修辞活动的过程。你为什么要选用这个词，而不用那个词；你为什么用这样的句式，而不用那样的句式；你为什么要省去或重复一些成分；你为什么要把这一句放在另一句前头而不放在后头；……这都是在运用语言的过程中必然要思考 and 处理的，只不过有时是在自然的状态下进行的，有时多费一些斟酌，修辞的效果有优劣工拙之别而已。

顾客问这苹果多少钱一斤，售货员回答：“一块五”。就这

么个答语，由于语调、重音、长短快慢处理不同，其表达效果可能很不一样。语调平缓、吐字清晰、态度委婉、不特意突出某一个字音，这样的表达，顾客听起来真切、舒适，至少是不费力，不会生反感；起音高，收音促，进程快，发音模糊，这样就会让顾客听起来费力，甚至认为售货员不耐烦、不礼貌；特意拖长或加重某一个字音，会使人产生异常的感觉，如加重“块”字的发音，顾客会以为是强调价钱上了“块”，鄙薄自己是否买得起或是否舍得买。

这是生活中极普通的例子，说明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运用语言同时就有修辞。这个例子，我们还只是就语音因素方面的处理说，语音因素的处理是语言运用中的一个重要内容，也是修辞所利用的一个重要手段；我们没有就用词选句等方面做分析，没有举诗文做例子，这些方面的修辞，这些领域离不开修辞，人们比较容易觉察。

总之，修辞是一种言语活动，是一种以恰当地表达思想感情为目的的言语活动，这样的性质便决定了修辞始终伴随着言语活动，一切形式的言语活动都离不开修辞。

二 修辞的原则

修辞是为了恰当地表达人们的思想感情。可是，怎样才算恰当，怎样不算恰当？得有一条衡量的原则。这条原则就是要遵守言语规律。言语规律，细致地分析起来，可以表现在很多方面，其中最重要的是语境；言语表达要合乎特定的语境，这是最重要的言语规律，也是修辞的一条重要原则。

任何言语活动，总是在一定对象范围、一定情境下、一定的

人际关系中，为着特定的目的而进行的，这些就是语境。语境制约着言语活动，是衡量修辞优劣的尺度。

任何一个词语，任何一种句式，一般地说，它本身无所谓优劣，无所谓恰当不恰当；只有当它用在一定言语活动中，同特定的语境联系起来，这时才能显现出好或不好的分别。

人——说话人、受话人——是构成语境的一个重要方面。人在年龄、文化、阶层、个性等方面都有不同的特点。这些特点对言语活动有制约作用。张一弓的小说《流星在寻找失去的轨迹》中有两个例子。其一是作家本人的言语，以抒情的笔触揭示小说里人物的内心世界：

他突然感到，他有多少歉疚要请爹爹宽恕啊，有多少冤屈要向爹爹诉说啊，有多少烦恼要让爹爹知道啊！

另一处是作品中人物，一个“老实本分的庄稼筋”在快咽气时同他儿子的谈话，教训儿子：

可这做人的名声，搂钱耙子搂不回来，大红告示也请不回来，天大的喇叭也喊不回来！

这两处，言语形式相同（都是排比句），言语风格一样。前一处，作为作家本人（第三人称）的语言，反映作家的个人特点，这是恰当的；另一处，出自“老实本分的庄稼筋”之口，与这个“庄稼筋”的特点就不太合了。

再以《红楼梦》中人物之间使用称代的不同情形为例。

贾政对贾母说话，来自称“儿子”，而不用“我”（如第84回：“只是儿子望他成人的性儿急了一点”），其他人物很少这样，象贾宝玉对贾母说话，自称一般都用“我”，不用“孙儿”之类，这反映了贾政的性格特点。

宝玉同黛玉谈话，常以“妹妹”或“林妹妹”相称，表示亲切，

而黛玉虽然同宝玉早已情深意笃，却从不回以“哥儿”，一直是“你”“我”相称。这同两个人各自的个性特点相吻合。

贾府上上下下的人，表示恭敬，如果用代词，只用“你老人家”“他老人家”。可是乡下人刘姥姥一家，对人表恭敬，用代词则每用“你老”。“你老”是“你老人家”的缩略式，当时带有俚俗性质，出自刘姥姥等人之口是恰当的。（如第6回：狗儿对刘姥姥：“你老只会在炕头上坐着混说”；刘姥姥对凤姐：“你老拔一根汗毛比我们的腰还壮哩”）这反映了人物所处的社会阶层的特点。

第44回贾琏对凤姐说话，当着贾母等在场，向凤姐赔礼道歉时称“二奶奶”（“原是我的不是，二奶奶别生气”）；回到自己房里之后，就改口了，称“你”（“你还不足”，“你细想想”，“你也争足了光了”）。这是场合、情境不同的原故。

从以上《红楼梦》的例子可以看出，即使是称代的使用也必须切合语境。

两人通电话：

——您是外贸吗？

——错了。我是商经。

离开打电话这个特定场合，这样的语句是不大说的。通话的单位是财经院校，“外贸”指外贸专业，“商经”指商经专业，这是背景知识。“您是外贸吗”，意思当然是问您那个单位是不是外贸专业，“我是商经”的意思也是指我这里的单位，可是在电话里要是这样说——“您那个单位是不是外贸专业？”“我这里的单位是商经专业。”——岂不迂腐！

这些事实都说明语境对修辞的制约作用，适合语境是修辞的重要原则。

当然，语境还包括上下文，或者称作言语场。衡量修辞的好

或不好，这也是重要的方面。举个例子说。“送了热茶来”，也可以说成“送来了热茶”，哪一个说法好？进入了一定的言语场才能显出工拙。巴金的《军长的心》原稿这样写：

我回到军部那个土屋顶，土墙壁的客房里，上海的通讯

员点燃了洋烛，又送了热茶来。

后来作了修改，是“……上海的通讯员点燃了洋烛，又送来了热茶”，注意了同上文结构一致，声音配合和谐，修辞效果比原稿好。

峻青的《秋色赋》中有这样的句子：

累累的果实把树枝都压弯了，有的树枝竟然被苹果压断了，而大多数树枝不得不用木杆撑住。

后来修改为：

果实累累，树枝都被压弯了，有的树枝竟然被压断了，

大多数树枝不得不用木杆撑住。

改文让“果实累累”独立出来为一个分句，删去原文第二分句里的“苹果”、第三分句的“而”。这些修改都有道理，姑且不论，这里着重说说为什么要把原文第一分句主动句式改为被动句式。“把树枝都压弯了”与“树枝都被压弯了”，意思一样，不能说哪个句式比哪个句式好，那么为什么要改换呢？这便得放在特定的言语场里来看了。原文后两个分句的话题（主语）都是“树枝”，而第一个分句也同样说了树枝，却不在话题的地位，这样前后话题不一，就不如一以贯之的顺畅；再者，从逻辑关系上说，后两个分句是就“有的”和“大多数”分说，前一个分句实际上是总说——就所有树枝说，让“树枝”、“有的”、“大多数”都处在话题位置上，它们之间的逻辑关系才更显豁。

三 修辞的途径

人们通过对各种语言单位或言语材料的选择、安排或加工来表达自己的思想，提高表达的效果。这便是修辞的途径。

选择、安排或加工的对象是各种语言单位或言语材料。所谓各种语言单位，包括各种性质的语言单位（语音单位、语汇单位、语法单位等）和各种级别的语言单位（如语素、词、短语、句子等）。

语言单位都是言语材料，但言语材料不都是语言单位。文字是语言的书写符号，标点符号只是书面语言的辅助工具，它们都不是语言，不是语言单位，可是它们在言语交际中（当然主要是指书面言语形式的交际中）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是修辞不可忽视的一条途径。文字和标点符号是言语材料，而不是语言单位。超句单位，如句组、段、章、篇，有人把它们看成语言单位——比句大的语言单位，但是带倾向性的看法是不把这些算语言单位，那也就只好叫言语单位或言语材料了。修辞不可能撇开超句单位。言语里有个人因素和临时因素，这些个人因素和临时因素虽然依附于或伴随着一定的语言单位，但是它们并不同于语言单位。例如“我来了”这个句子，可以从大到小分析出句、词、音节、音位等各个语言单位（包括语音单位），这个句子是按一定结构规则组成的，表达特定的语义。这样的分析都是静态的，经过高度概括的。实际上，这个句子由人们口里说出来，是千差万别、千姿百态的，不同的人可以说得不同，同一个人也因时因地因情而异，或说得结结巴巴、吞吞吐吐，或说得响亮有力，或说得柔声柔气，或在“我”字后延宕，或在“来”字后延宕，或把这个字

说得重些，或把那个字说得轻些，等等。这些个人因素或临时因素虽然不能离开一定的语言单位（语素、词、句）而存在，但它们本身却不是语言单位，它们是言语活动中的产物，对于传达情意往往有一定作用，有时甚至是很重要的作用，因而也是修辞的途径。再举个例子。说某人的手是“树皮般的手”，这里用了“树皮”这个词，这个词的意义是什么呢？《辞海》的解释是：“树干上形成层以外的部分。狭义的仅指木栓及其外方的各种死组织。树皮有保护作用，以皮孔作为体内外气体交换的孔道。”这个解释当然不错，甚至可以说很严密，可是用这样的释文去掉换上面那句话中的“树皮”，却绝对不行。为什么？作为一个词，它的被固定下来的词义是经过抽象概括的，舍弃了所反映的对象的非本质特征。所以，反映某对象的词与这个词所反映的对象之间只是反映与被反映的关系，不是同一关系。“树皮般的手”，与其说是要去理解“树皮”这个词的词义，倒不如说是引导人们去具体地联想树皮这种事物，联想它的形象特征，联想它的粗糙。这显然不是运用“树皮”这个词所代表的涵义，而只是涉及它所指称事物的某种特征，这样的理解和用法带有临时性和主观性，是一种变异用法，是一种言语手段。总之，谈到修辞的途径，我们在注意语言单位的同时，还应注意那些不能列入语言单位而在修辞中相当活跃的因素，我们且统称之为“言语材料”——细点儿说，有的可叫言语材料，有的可叫言语因素，有的可叫言语单位，有的还可叫言语手段。

人们通过对语言单位和言语材料的选择、安排或加工实现言语交际的任务，达到修辞的目的。这里提了三条途径——选择，安排，加工。这三者有联系，但不相同。

选择，是从对材料（包括手段）的取舍方面说。言语仓库可